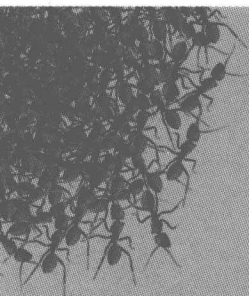


❖ 王晋康 著

福建人民出版社

蚁生





蚁生

❖ 王晋康 著
福建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蚁生/王晋康著. —福州: 福建人民出版社, 2007. 8

ISBN 978-7-211-05566-1

I. 蚁... II. 王... III. 科学幻想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7) 第 125183 号

蚁 生

YISHENG

作 者: 王晋康 著

责任编辑: 郑行栋

出版发行: 福建人民出版社

电 话: 0591-87533169 (发行部)

网 址: <http://www.fjpph.com>

电子邮箱: 211@fjpph.com

地 址: 福州市东水路 76 号

邮政编码: 350001

印 刷: 福建省天一屏山印务有限公司

地 址: 福州市铜盘路 278 号

邮政编码: 350003

开 本: 770mm×970mm 1/16

印 张: 15.5

插 页: 4

字 数: 217 千字

版 次: 2007 年 8 月第 1 版

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—5000

书 号: ISBN 978-7-211-05566-1

定 价: 23.00 元

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直接向承印厂调换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

目 录

楔子..... (1)

蚁众..... (7)

1 噩耗 (9)

2 蚂蚁的学问..... (20)

3 情敌报信..... (34)

4 罪..... (46)

5 凶杀..... (64)

蚁王 (71)

1 新生..... (73)

2 利他的设计..... (80)

3 平定内乱..... (9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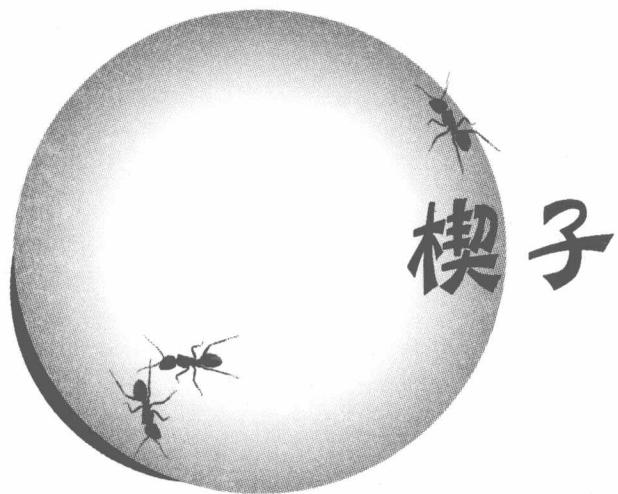
4 女知青怀孕 (109)

5 老魏叔 (118)

6 工分 (136)

7 招工 (162)

8 蚂蟥	(174)
9 断裂	(183)
10 死亡	(196)
11 毁灭与新生	(208)
蚁素	(223)
1 蚂蚁朝圣	(225)
2 壁还	(235)



本故事纯属虚构



36年前——那已经是上个世纪（几乎是上一辈子）的事了——18岁的女知青郭秋云正同她的颜哲哥哥在知青农场的堰塘边幽会，突然得知一个惊人的消息：场长赖安胜要暗杀颜哲！初听这个消息，俩人都不信。赖安胜是个暴君加色鬼，他们相信他会干很多坏事，但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策划搞暗杀，这似乎太离谱，不符合逻辑。何况消息是庄学胥送来的，这更减弱了消息的可信度。庄学胥与他俩从小是街坊，又与颜哲是高中同班同学，秋云与他们同校但低两届，三个人关系一度不错。但“文化大革命”开始后，很多人都展现出了人性的另一面，这一面也许连他本人都不自知。颜哲的父亲颜夫之和母亲袁晨露在学校被迫害，双双自杀，庄学胥可以说是掷出第一块石头的人，而且直到下乡后，他对自己的行为从无半句忏悔。由于这些历史恩怨，两人之间一直横亘着很深的敌意，这会儿庄学胥突然要扮成颜哲的救命菩萨，谁信？

但那是一个疯狂错乱的时代，许多不合逻辑的事反倒成了正常。后来的事态证明，庄学胥送来的这个消息确实是真的，并由此间接引发出一桩死亡七八人的血案，死者包括领头策划暗杀的赖安胜、两名凶手、报信的庄学胥、公社干部老魏叔和他的相好谷阿姨，等等。颜哲倒没有死于赖安胜之手，但也因此失踪，至今生死不明。

那段经历在秋云心中割了一道血淋淋的伤口。她原以为这道伤口永远不会平复了。但时间真是最强大的巫师，它慢慢抚平了伤口，让秋云最终接受了颜哲的死亡——他如果没死，在风平浪静后绝不会一直躲着自己！后来秋云回城，在麻绳社当工人，结婚，生儿育女，赶着末班车上大学，回母校北阴市一中当语文教师，照顾孙子外孙。她的心被世俗生活填满了，无暇回顾往事。旧日的记忆被仔细打叠好，封存到心灵深处，蒙上了厚厚的尘土。

也许是上帝的安排，恰好在退休后，秋云听说农场旧址发生了一件“灵异之事”——颜哲的衣冠冢前出现了“蚁群朝圣”。为了亲眼验证，秋云拉上丈夫高自远到故地重游。农场已经不存在，当年的68名知青早就走光了，驻场的18个老农也早已星散，也许很多人已经不在人世。知青们当年的住

房都是土坯房，全部毁于那年的洪水，余下砖砌的粮库和场长室，也已破败不堪，门窗都被偷走了，黑洞洞的，活像被剜了眼睛的死尸。秋云祭奠了7个死者的坟墓和颜哲的衣冠冢。8个坟头坐落在农场最高的那片荒岗上，长满及膝深的野草。多半是这些野草的保护，它们才没有被36年的雨水冲平。

秋云听到的那个传说并非虚言，这儿的蚂蚁极多，可以说是铺天盖地，密密麻麻，来来往往，忙忙碌碌，其活动显然以颜哲的衣冠冢为中心。附近的老乡说，这样的“蚂蚁朝圣”是从三四天前开始的，“真是怪事啦，莫不是坟里的死人显灵”？

秋云当然知道这件灵异之事的原因，不是什么死人显灵，而是科学，是技术。她目睹过颜哲用一种叫“蚁素”或“利他素”的玩意儿，在瞬间招来千千万万只蚂蚁，就如眼前的景象一般。而这种蚁素是颜哲父亲，一位著名的昆虫学家，一生研究的结晶。这么说，那个握着蚁素秘密的人——颜哲——也许并没死去？是他回到故地来呼风唤雨，撒豆成兵？他是用这种方式向别人（主要是秋云）显示他的存在，或者说是暗示他的成功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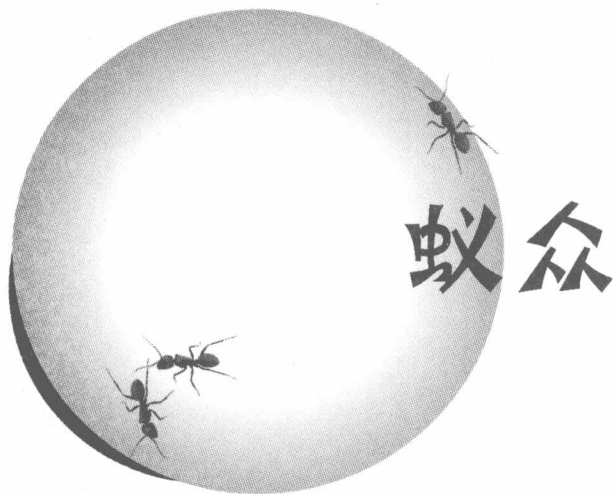
秋云暗暗揣着一份希望，仔细寻找有关迹象。

在农场流连的时间里，秋云一直情绪黯然，默默无语。她的老伴儿高自远虽然没在这个农场呆过，但也曾下过乡。秋云下乡时是高一，而他是大二，下放在军事化管理的上海崇明岛农场，那同样是一段非常严酷的日子。高自远了解妻子在农场的初恋，很能体会妻子的心情。在他体贴入微的默默陪伴下，秋云满地里捡拾着记忆的残片。原来，那些被打过封的、蒙上尘土的记忆并没有褪色啊，它们仍然清晰鲜亮，栩栩如生；她逼真地回忆起与恋人初吻的感觉，那时浑身如电击般战栗不已；她想起农场里那些皮毛像丝绸一样光滑的南阳黄牛，用手摸一摸，那儿的皮肤就会抖起一片涟漪，这些涟漪能通过指尖荡到她的心里；她忆起嵌在绿草丛中的清澈明净的水塘，仙女宝镜般漂亮，在岗坡地上星罗棋布，偏偏其中生活着上帝最丑恶的造物之一——蚂蟥。还有广阔天地上那蓝得令人心悸的天空，在夏风吹拂下微微起伏的金黄色麦浪……郭秋云就像经历了一趟时间旅行，她的灵魂离开55岁



的身体，以第三者的视角，观察一个 18 岁女知青的人生之路，体会着她的悲乐苦辛、爱恨情仇。不过这不是单纯的场景重现，当她以历尽沧桑的心境重历自己的人生之路时，自然有很多不同于过去的感悟。

在不断强化记忆的过程中，36 年前那个女孩儿的印象逐渐饱满清晰，直到她从第三者变成了“我”，变成这个 55 岁的郭秋云的意识主体。



蚁众



在地球上所有的生物中，蚂蚁可以说是最成功的种群。它们是社会性昆虫，其社会比人类社会先进多啦！那是完全利他主义的社会，每一个个体都是无私、牺牲、纪律、勤劳的典范。最可贵的是，蚂蚁的利他主义完全来自于基因，来自于生物学结构（腺体及信息素等）的作用，生而有之并保持终生，不需要教育、感化、强制、惩罚，不需要宗教、法律、监狱和政府。所以，蚂蚁社会的每一滴社会能量都被有效利用，没有任何内耗。由于蚂蚁个体的利他主义是内禀稳定的，因而其社会也是稳定和连续的典范，8000 万年来一直延续下来，没有任何断裂。

和它们相比，万物之灵们真该羞愧无地。人类的万年文明史绝大部分浸泡在丑恶、血腥、无序、私欲膨胀和道德沦丧中。上帝和圣人们的“向善”教诲抵不过众生的“趋恶”本性，好容易建立起来的“治世”只是流沙上的城堡，转眼间就分崩离析。

如果我们能以蚂蚁社会为楷模，人类文明该发展到何等的高度！

摘自昆虫学家颜夫之的著作《论利他主义的蚂蚁社会》



1 噩耗

下乡第三年的5月，麦子还没成熟，知青农场里的农活相对闲一些。听说今晚没有安排政治学习，蹲在井台上吃晚饭时，我同颜哲很熟练地对了眼色。吃完饭，同宿舍的李冬梅约我去散步，我扯个理由推辞了。

阮月琴说：“冬梅你没一点眼色，人家有正事呢。”

我红着脸没有回应，她们嘻嘻哈哈地走了。等天色刚刚黑下来，我就避开人群，悄悄来到离场部有两里地的堰塘，这是俺俩幽会的老地方。这个农场是专为知青们新建的，堰塘也是知青们来农场后新挖的，挖出的生土堆在塘的四周，种着蓖麻。这一带是岗地，上浸土，晴天一块铜，下雨一泡脓。土质贫瘠，兔子不拉屎的地方，种啥都长不旺。但后来我有了一个发现：原来蓖麻最吃生土，在生土塘堤上长得极为高大葳蕤，树林一般，为我俩的幽会提供了绝好的屏障。再加上塘堤地势较高，视野宽阔，所以两人在幽会中即使有些越规的举动，也不会被人发现。这几次幽会中，颜哲越来越不老实了，昨天就把手伸到我的内衣里揉搓。我当时也曾略作抵抗，但凭良心说，我的抵抗只是象征性的，很快就被他的进攻瓦解了、融化了。

今晚没有政治学习，这对知青农场来说是很难得的。农场位于北阴市旧城县的红星公社，而旧城县是当时全国四大政治模范县之一，“忠字化”运动搞得最为波澜壮阔。田地里盖了很多忠字台，请来了“老人家”的宝像镇在里边。只可惜旧城太穷，这些忠字台远远说不上高大巍峨，都是用土坯垒成，大小如鸡笼，实在太委屈“老人家”了。县里还风行全民忠字舞、早请示晚汇报、到商店买东西要先对毛主席语录，就像地下党对接头暗号。哪天北京城里传来最新最高指示，旧城县向来是传达不过夜的。这样的阵仗知青们经过不止一次：已经熟睡的知青被喇叭惊醒，集中到场院里学完最新指示，然后点起火把，排着队，敲锣打鼓，分头到附近乡庄上，挨家挨户地敲门打窗：大娘大伯，给你送精神食粮哩，送最新指示哩。被惊醒的主人一般不点灯，也不开门，隔着纸窗应一声：好啊，劳驾你们念念吧。于是知青们就着火把的光亮，伴着院内被激起的狗吠声浪，大声念完最新指示，再转到

下一家。等把周围的乡民们折腾完，常常是天色已亮。

不过近来这段时间里，发布最新指示的频次相对少多了。

两年前老人家一挥手说：知识青年上山下乡，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。所以知青农场建场后，请来二三十位老农来担当再教育的重任。但下乡后，当泛义的“贫下中农”分解成一个个真实的个体时，知青心中的神圣感就弱化了。原来“贫下中农”也有诸多不神圣之处啊，这几十个老农中不少人曾经加入国民党军队，比如憨厚老实的二班长老初原是国民党军队的机枪手，他平时不言不语，有一天挖土方时忽然来了兴致，一个虎跳，跳到土坑里，把铁锨把当枪架起来，说，机枪就是这样用的，这么着哗拉一下，一扫一个扇面，八路武器孬，最怕我的机枪。另一位老农陈得财是地主的败家子，大伙儿说他是吸大烟吸出来的贫农，身上还有淋病。有的老农好吃懒做，很多人最津津乐道的话题是女人和性。当然忠厚老实的也不少，像牛把式邵祥富、一班长老肖、二班长老初、四班长老庞等，但所有老农都有一个共同的劣势：文化劣势。他们不知道中国的朝代，不知道下雨的原理，也背不来毛主席语录，他们在全场大会上领呼口号时常常闹笑话，比如：

热烈（强烈）抗议，苏修社会主义加帝国主义（社会帝国主义），无条件（无理）侵占我国领土珍宝岛！

斗死皮球（斗私批修）！

场长赖安胜的文化水平相对高一些，但也十分有限。他当过志愿军，在部队里学了百十个字，退伍后回到农村，混到四十多还没成家。所以，至少以农民的眼光来看，他绝对算不上成功者。没人料到他会在43岁的年纪时来运转，被公社选做知青农场的副场长。不久场长老胡调回公社革委会任职，赖安胜便递升为场长。他在这儿真是如鱼得水啊！首先是政治层面上的如鱼得水，凭借“再教育者”的政治优势和知青对于回城的渴望，再加上他本人的六分流气四分霸气，他成功地建立了自己的绝对权力。只有去年秋季分红前，因为给老农们发秘密津贴惹出大字报事件，对他的权威提出了短暂的挑战，随着那件事的解决，他的权力就更加绝对；然后是男女之事上的如鱼得水，45岁的老光棍，32个嫩生生的城里姑娘，这种诱惑是很难抵挡的。他越来越钟情于和女知青“一帮一，一对红”，据说已经把两三个姑娘帮到

床上了。不过这些都只是知青们压低嗓音的私下密语，还没人能拎出什么过硬的真凭实据——除了前天小知青孙小小对我说的这些话。

我把这些烦心事抛开，抱膝坐在土埂上，静下心来等颜哲。月色下的堰塘真美！水面平展如镜，倒映着明月疏星。塘蛙和鸣虫们快乐地聒噪着，几只稻鸡咕咕叫着，低低地掠过夜空。月光洒在我赤裸的胳膊上，带着森森的凉意。向南望去是一片荒地，与湖北接壤。解放前这儿属两不管地区，土匪横行，出过不少闻名江湖的匪首，周围的水坑里或井里常常填着死人。颜哲告诉我，别看旧城县现在贫穷破败，历史上尤其是在东汉时期却是有名的物华天宝之地，出过很多将相，还有几位皇后，包括历史上有名的美女、汉光武的皇后阴丽华。我想，少女阴丽华也曾和我一样，坐在同样的田埂上，仰望着同一个月亮，做过同样的少女之梦吧。

随着轻轻的脚步声，颜哲从蓖麻丛中钻出来，立即粗野地抱住我，吻我，吸吮我的舌尖，一只手插进我内衣里急煎煎地抚摸。我一边回应着他的拥抱和热吻，一边低声责备他：颜哲你越变越坏了，你变成一只大色狼了，你过去那温文尔雅的假面具扔哪儿啦？颜哲笑着，不反驳，手下一点也不停。等到他的手向我裤腰下发展时，我及时制止住他，说：“不许得寸进尺了，到此为止。那儿得留到结婚后再给你。”

颜哲毕竟是君子，虽然正是情热如火的当口儿，很难一下刹车的，但他没有再勉强我，强使自己平息了情欲，安静下来，与我并肩坐在塘堤上。

我掏出一叠饭票递给他，说：“这是我省出来的，你知道我的饭量小。眼看到麦忙天了，你别饿着肚子。”

颜哲没有接，说：“用不着，我这个月够吃。对了，会计老霍昨天给我透了风，今年农场夏季分红仍然分不到钱，每人最多二三十元吧。像我这样拿十分工分的棒劳力们，分红反倒是负数。”

农场的工分太不值钱，棒劳力们比别人多出的工分比不上多吃的饭票。颜哲虽然身体单薄，但干活极泼，老农们对他的普遍评价是：这么个清清秀秀的学生娃儿，干起活来像拼命，有八分力气要用出十二分。才来农场那阵儿，挖堰塘，头一天，他手上磨了三个血泡，用断了两根锨把。回库房换锨把时，农具保管员四娃心疼得心尖尖流血——不是心疼出了血泡的手而是心

疼锨把，不住嘴地嘟哝着：“你这娃儿，你这城里娃儿，恁不知道东西金贵。”

颜哲听烦了，说：“记上账，赶明儿扣我的分红还不行？”

四娃撇着嘴说：“扣分红？得扣你多少天的工分？娃儿呀，你不心疼，我还替你心疼哩。这回我做个好事，不给你记账，以后千万小心点。”

四娃说得没错，那年到了年终，每人分红也就是二三十元，折合每个工作日不到一毛。而两根锨把是一元钱，也就是说，颜哲这样的十分劳力，得干十几天的工分才够赔两根锨把。颜哲后来颇为感慨地说，四娃这么一算，他才对自己的劳动价值有了自知之明。

我把饭票硬塞到他兜里，笑着安慰他：“你分不到钱不要紧，我多少总能分点吧。等分了红，你就花我的，我反正没有别的用处。”

颜哲说那倒用不着。“其实，”他略为犹豫后说，“我爸妈给我留有一大笔钱呢，是国外的亲友寄的，我爸一直不用，连三年困难时期都没动用，说要派大用场。这笔钱外人不知道，抄家时没有被抄走。不过，我同样轻易不会用它，也要用它派一个大用场。”

他把这样重要的秘密告诉我，让我暗暗感动。我不知道他说的“大用场”是指什么，也没有问，只是说：“对，留下它将来派大用场。要是手头紧，就花我的钱。你知道我爹已经被放出来了。有爹挣钱，我家的日子宽裕多了。”我爹是市搬运站的苦力，根正苗红的工人阶级，但“文革”中他是搬运站红革联的头头，在北阴市那次造反派抢枪风潮中，被牵连到抢砸战备武器库那个案子中，“文革”后期被判了一年劳教。他被判刑期间正好赶上知青下乡，否则我也不会被撵下乡了。“爹妈让我告诉你，他们一直帮你盯着颜家大院，不让地痞无赖们偷抢。他们让你放心。”

爹妈一向疼颜哲，爹还捎来一句话：让我在钱财上多帮帮颜哲。爹说这个娃儿太可怜，爹妈都死了，没一个亲戚贴补他。不过这些话我没说，怕伤及他的自尊。

颜哲默然片刻说：“谢谢郭伯和郭婶。不过，城里那套房子我可能用不上了，就让他们住吧。”

他是指这辈子大概不能回城了。的确，像他这样身世复杂的知青，前边